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集中带量采购分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中小学校办学装备提升项目（包 4：实验室成套设备四）

合同编号：TZJWXM-2026-77-GZ-HT-4-007

甲　　方：北京小学通州分校

乙　　方：北京开拓永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小学通州分校

乙方 1（全称）：北京开拓永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中小学校办学装备提升项目（包 4：实验室成套设备四）

采购项目编号：通教采【2026】77

（2）采购计划编号：通教采【2026】77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详见分项报价表

品牌：详见分项报价表　　规格型号：详见分项报价表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_____

关键部件：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　型号：_____/_____

关键部件：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　型号：_____/_____

关键部件：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　型号：_____/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水嘴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家具覆面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355278.00

大写：叁拾伍万伍仟贰佰柒拾捌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1. 双方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甲方于验收合格后36个月后，乙方提交退还申请，甲方无息还。2. 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按其本单位内控制度规范支付总款项的50%。货物完成验收且验收合格后，甲方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剩余尾款。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

（4）履约验收程序：甲乙双方派代表进行履约验收，验收邀请相关专业专家参加。验收后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通过的，乙方3日内完成整改。

（5）履约验收的内容：对产品数量、外观，与投标产品响应指标的符合度，产品性能，产品质量，安装工艺，整体运行状况，售后服务等进行验收。其中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进行验收。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本合同文件如与招标文件正文发生冲突，以招标文件正文内容为准，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小学通州分校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验收后 5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双方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按其本单位内控制度规范支付总

	的违约金	方支付应支付金额0.1%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应支付金额的20%。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合同生效直至产品质量保证期期满。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乙方免费将旧桌椅拆除到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挑选教室进行空气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后将课桌椅进场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后再次进行空气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乙方应立刻整改，直至检测合格为止（所有检测均由甲方委托省级以上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乙方应在24小时内予以修复，不能修复的需进行更换全新的相同产品。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每逾期1天，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合同总金额1%的误期赔偿费，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付利息。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无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结构型式：四腿落地式结构； 管材规格：凳腿采用 15×33×1.5mm±0.3 椭圆管模具一次弯制成型；中间立柱为 ≥φ30mm、壁厚 1.5mm±0.3 圆管； 升降配置：内置 M20 实心螺纹杆，螺旋升降结构，升降行程 50±5mm 焊接工艺：二保焊满焊全熔焊接，整体结构稳固抗冲击； 表面处理：高温静电粉体烤漆，耐刮耐磨、长期使用不易掉漆、褪色 实用设计：凳托与凳脚预留挂置空间，可适配教室挂凳扣悬挂 防滑脚垫：PP 加耐磨纤维增强塑料材质，实心倒勾式一体注塑成型，防滑耐磨、防移位、静音不伤地面；				
4	洗眼器	武洁	演示台安装桌上型单口紧急洗眼器。	WJH0355	358.00	1	358.00
5	教师电源	十德	1、工作条件：220v±22v/50Hz±2.5Hz 2、规格型号：≥250*220*90（单位：mm） 3、主　　材：全铝型材质外壳。	SD-JDYG02	3231.00	1	3231.00
6	学生电源	十德	1、工作条件：220v±22v/50Hz±2.5Hz 2、参考规格：≥200*100*55mm（单位：mm） 3、主　　材：ABS 工程材质。 4、220v 电源插座，3C 认证产品。	SD-XDY02	385.00	24	9240.00
7	水槽	十德	参考尺寸：水槽 390（±30）×300（±30）×190（±30）mm，≥4mm 厚。水槽台为与槽相匹配一体成型。	SD-SC03	324.00	13	4212.00
8	教室电源箱	十德	安装在教室墙壁上，对实验室总控。有固定措施及安全警示标志。按现有的电工标准执行，符合现有的国家安全规定。	SD-DYX01	2131.00	1	2131.00
9	分路控制器	十德	分路控制，可控制学生台的交流电源，	定制	49.00	1	49.00
10	电源插座	福瑞田	220V，电流大于 6A，三眼或五眼防水插座，国家标准电器件，3C 认证产品。三相五线制	ML-2/3	63.00	52	3276.00

			绿色环保认证。				
2	实验桌	十德	规格：2800±10×600±10×780±10（mm）。 台面：有绿色环保认证；耐酸、耐碱、耐热、阻燃；采用≥12.7mm 厚专用实芯理化板，边缘双层加厚至≥25.4mm，台面有围栏。 台身：钢制结构，钢板厚度≥0.8mm。 结构:两台中间预留水封式水盆及三联高压水龙头；学生电源及插座位置，每张台配挂凳装置，台前部为多功能电源板，侧配五孔插座 脚垫:防腐材料,高度≥20mm。	SD-SLG03	5775.00	12	69300.00
3	实验凳	十德	整体规格：凳面直径≥ Φ300mm，整体高度可调范围≥ 440－490mm； 凳面配置 尺寸： Φ≥300×440-490mm 材质： 聚丙烯共聚级全新料注塑成型； 工艺造型：表面凹面设计，细纹咬花处理，防滑哑光不反光； 连接方式：凳面底部预埋 4 枚内嵌螺纹，通过标准螺栓与 ≥2mm 厚拉伸托盘紧固连接； 凳架主体 结构型式：四腿落地式结构； 管材规格：凳腿采用 15×33×1.5mm±0.3 椭圆管模具一次弯制成型；中间立柱为 ≥Φ30mm、壁厚 1.5mm±0.3 圆管； 升降配置：内置 M20 实心螺纹杆，螺旋升降结构，升降行程 50±5mm 焊接工艺：二保焊满焊全熔焊接，整体结构稳固抗冲击； 表面处理：高温静电粉体烤漆，耐刮耐磨、长期使用不易掉漆、褪色 实用设计：凳托与凳脚预留挂置空间，可适配教室挂凳扣悬挂 防滑脚垫：PP 加耐磨纤维增强塑料材质，实心倒勾式一体注塑成型，防滑耐磨、防移位、静音不伤地面；	SD-DSZ02	118.00	48	5664.00
4	洗眼器	武洁	演示台安装桌上型单口紧急洗眼器。	WJH0355	358.00	1	358.00

16	铜接头	秀辉	铜质铜接头	DN20 PPR	50.00	13	650.00
17	给水管	毅而玛	给水管地下主管用Φ25PPR管、地上支管用Φ20PPR管	定制	81.00	30	2430.00
18	排水管	毅而玛	排水管道用Φ50UPVC材质管	定制	163.00	30	4890.00
19	静电地板铺设	皇杰	材质：钢板壳材质，水泥硅酸钙刨花板填充，防静电专用陶瓷贴面，四周黑色导电PVC边条，超强耐磨，使用寿命长；防水板基，浸水24小时不变形；静态载荷大于国标Q型，滚动载荷突出，可以承载大型设备碾压；镀锌板封底，隔绝水分，耐腐蚀，国产全钢防静电地板，架空15cm，地板下敷设线槽，距离符合标准。	定制	238.00	64	15232.00
（2）显微镜							
1	显微镜	瑞德姆	1.目镜：WF10X/18mm大视场、高眼点视度可调平场目镜。 （1）目镜放大率准确度≤±5%。 （2）左右两系统放大率差≤1.5%。 2.镜筒：双目斜筒，≤45°倾斜可360°旋转便于同步观察。 （1）零视度时，左右系统的目镜端面位置差≤1.5mm。 （2）倾斜式目镜筒作360°旋转时目镜焦平面上像中心的位移≤0.6mm。 3.转换器：黄铜材质4孔转换器。 （1）四孔同心球轴转换器，定位准确，并带有限位装置。 （2）转换器定位稳定性≤0.025mm。 4.物镜：标准消色差物镜， （1）成像清晰圆直径（mm）:4X/0.10≥13.5；10X/0.25≥13.5；40X/0.65（弹簧）≥13.5；100X/1.25（弹簧）≥10.0。 （2）齐焦（mm）：10X－4X≤±0.15；10X－40X≤±0.06；40X－100X≤±0.03。 （3）显微镜物镜放大率准确度≤±5%。 5.载物台：双层机械移动载物台，115x125(mm)，移动范围70x26(mm)，载	RS5	1644.00	45	73980.00

附 2：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北京开拓永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刻理解本项目作为实验室成套设备采购项目。为确保本次采购的所有设备长期、稳定、高效运行，我公司郑重承诺提供以下全面、细致、且优于招标要求的售后服务及保障方案。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

1.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等工作，能达到采购人正常使用。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保期：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 3 年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且同时满足合同规定与投标人书面承诺中的较长时限。

4.售后服务响应：

质保期限: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 3 年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且同时满足合同规定与投标人书面承诺中的较长时限。

全时响应机制:我公司提供每周 7×24 小时电话及现场技术服务。

故障响应流程:采购人通知后 5 分钟内电话响应；2 小时内派遣技术人员抵达现场；现场 2 小时内完成故障诊断与修复。

超时修复处理:若故障 2 小时内无法修复，我公司立即提供不低于同等型号备用货物进行替换，确保采购人业务连续性，保障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需要。

每个月电话回访一次。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终身提供技术支持。保修期外提供维修并仅收取成本费（成本费只包括配件成本，但不包括人员工时、交通、住宿费等配件成本以外的费用）。

5.公司对项目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坚持每季度定期回访，巡回检查及保养以延长机子寿命，质保期外提供每半年一次巡回检查服务，做好登记记录。

6.我公司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内容完整、有针对性，详实可行，技术支持保障措施到位。

7.我公司对本次项目质保期内的所有产品连同配件提供上门服务，无需用户送修，并提供终身技术服务支持和维修维护服务。

8.我公司对项目所提供的所有产品，质保期内坚持每月定期回访，巡回检查及保养以延长机子寿命。

附 3：中标通知书

德聚招标

中标通知书

北京开拓永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与北京市通州区中小学校办学装备提升项目（包 4：实验室成套设备四）（招标编号：TJZWXM-76-GZ-FS/04）招标，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3141709.00 元，大写：叁佰壹拾肆万壹仟柒佰零玖元整

请贵单位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洽商有关事宜并签订采购合同。

保证金退款时间为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为保证及时准确将保证金退回，请贵单位在合同签订当日内，将合同副本及退保证金账户信息递交至采购机构相关部门，同时请注明招标编号及联系方式。为保证相关工作的安全性与时效性，请贵单位确保所提供账户信息的真实、合法、有效。

注：退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北京德聚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0 日

采购人：北京市通州区学校综合事务保障中心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云景北里 48 号